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的对外担保均为对全资子公司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的担保。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内容公告如下：

一、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情况概述

为适应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生产经营资金需求和业务发展需要，在综合分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的盈利能力、偿债能力和风险控制能力基础上，公司 2024 年度拟为全资子公司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斯迪克江苏”）、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斯迪克”）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等事项时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35 亿元整，其中斯迪克江苏 22 亿元，太仓斯迪克 13 亿元；斯迪克江苏及太仓斯迪克 2024 年度合计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25 亿元。

担保用途包括但不限于：①为被担保人向各商业银行、金融机构、融资租赁公司及其他金融机构申请各类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融资租赁、银行承兑汇票、国内信用证及项下业务、国际信用证及项下业务、打包贷款、出口押汇、票据池业务等业务提供担保；②为被担保人向客户或供应商等开具公司保函或各类机构的保函提供担保；③为被担保人履行合同、投标等提供担保；④为被担保人业务经营代为开具投标保函、履约保函、预付款保函、质量保函等；⑤由被担保人占用担保人银行授信额度向银行申请开立银行保函；⑥为被担保人其他因业务经营需要对外承担的责任和义务提供担保。

二、2024 年度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公司在上述额度内将给予连带责任担保，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具体构成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担保方持股比例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斯迪克 | 斯迪克江苏 | 100% | 72.41% | 139,450.00 | 22 亿元 | 101.11% | 是 |
| | 太仓斯迪克 | 100% | 64.92% | 71,996.20 | 13 亿元 | 59.75% | 是 |

三、2024 年度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斯迪克江苏和太仓斯迪克在上述额度内将给予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并预计，每笔担保金额及担保期间由具体合同约定。具体构成如下：

| 担保方 | 被担保方 |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万元） |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 是否关联担保 |
|-------|------|---------------|--------------|----------|--------------------|--------|
| 斯迪克江苏 | 斯迪克 | 69.83% | 60,379.38 | 25 亿元 | 114.90% | 是 |
| 太仓斯迪克 | | | 61,496.54 | | | 是 |

以上公司对子公司、子公司对公司提供担保的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均以与相关方签订的最终协议为准。

本次担保额度预计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

大会决议之日止，在此期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与相关方签订相关合同/协议文件。若遇到相关方合同/协议签署日期在有效期内，但是相关方合同/协议期限不在决议有效期内的，决议有效期将自动延长至相关方合同/协议有效期截止日。

四、本次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名称：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6月21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泗洪经济开发区双洋西路6号

法定代表人：金闯

注册资本：45,330.0503万元

主营业务：研发、生产、销售：胶粘带制品、光学膜、多功能涂层复合薄膜、医疗器械、生物医用材料、石墨材料、纸质包装材料、普通货物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物业管理；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财务数据（合并口径）：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7,219,270,385.03 | 6,672,768,803.23 |
| 负债总额 | 5,041,526,818.05 | 4,515,131,016.01 |
| 银行贷款总额 | 3,609,938,166.67 | 3,247,689,574.02 |
| 流动负债总额 | 2,463,530,346.75 | 1,847,639,513.56 |
| 净资产 | 2,177,743,566.98 | 2,157,637,787.22 |
| 资产负债率 | 69.83% | 67.67% |
| 项目 | 2023年度（经审计） | 2022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968,515,417.15 | 1,877,193,147.27 |

| | | |
|------|---------------|----------------|
| 利润总额 | 37,084,740.00 | 181,434,542.06 |
| 净利润 | 56,056,355.84 | 167,056,616.51 |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被担保人名称：斯迪克新型材料（江苏）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0年6月30日

注册地址：泗洪经济开发区衡山北路西侧五里江路南侧

法定代表人：金闯

注册资本：80,000万元整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加工、销售：各种压敏胶带、保护膜、离型纸及其生产设备、纸质包装材料（造纸、印刷除外）、人工合成石墨导热膜材料；胶粘剂及新材料的研发和技术转让；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斯迪克江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控制关系：斯迪克江苏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闯、施蓉夫妇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3,349,379,518.71 | 2,837,217,392.24 |
| 负债总额 | 2,425,261,401.61 | 1,870,001,193.15 |
| 银行贷款总额 | 1,454,465,584.50 | 1,307,420,699.96 |
| 流动负债总额 | 1,127,220,050.26 | 573,432,974.65 |
| 净资产 | 924,375,253.68 | 967,216,199.09 |

| | | |
|-------|------------------|----------------|
| 资产负债率 | 72.41% | 65.91% |
| 项目 | 2023 年度（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营业收入 | 1,316,091,857.15 | 720,818,537.54 |
| 利润总额 | -56,282,898.65 | 42,375,802.17 |
| 净利润 | -41,010,860.97 | 33,291,277.55 |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企业名称：太仓斯迪克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6 年 12 月 20 日

注册地址：太仓经济开发区青岛西路 11 号 1 幢

法定代表人：金闯

注册资本：30,000 万元整

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胶粘带制品、光学膜、多功能涂层复合薄膜，普通货物道路运输；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批发；日用口罩（非医用）生产；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太仓斯迪克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

控制关系：太仓斯迪克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金闯、施蓉夫妇为其实际控制人。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 项目 | 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2022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
|--------|-----------------------|-----------------------|
| 总资产 | 1,218,882,924.83 | 1,216,187,007.18 |
| 负债总额 | 791,280,747.03 | 816,400,715.31 |
| 银行贷款总额 | 627,362,445.81 | 665,407,342.60 |
| 流动负债总额 | 791,159,950.97 | 543,973,743.51 |
| 净资产 | 427,602,177.80 | 399,786,291.87 |
| 资产负债率 | 64.92% | 67.13% |
| 项目 | 2023 年度（经审计） | 2022 年度（经审计） |

| | | |
|------|----------------|----------------|
| 营业收入 | 960,544,491.31 | 914,720,152.85 |
| 利润总额 | 23,167,348.93 | 32,875,563.64 |
| 净利润 | 25,673,068.92 | 33,061,227.80 |

被担保人信用状况良好，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五、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尚未签订相关授信及担保协议，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等。具体担保条款包括但不限于担保金额、担保期限、担保方式等，具体授信额度及担保内容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和相关方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六、董事会意见

本次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斯迪克江苏、太仓斯迪克提供担保以及全资子公司斯迪克江苏、太仓斯迪克为公司提供担保，能帮助相关主体获得相应的流动资金支持，降低财务成本，满足其经营需要。本次担保事项是董事会在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资产质量、偿债能力等各方面进行综合分析的基础上，经过谨慎研究后做出的决定。同时，公司对相关子公司具有控制权，本次提供担保的财务风险处于可控范围内，不会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董事会同意：（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预计 2024 年担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35 亿元，其中斯迪克江苏 22 亿元、太仓斯迪克 13 亿元；（2）全资子公司斯迪克江苏及太仓斯迪克 2024 年度合计拟为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上限为人民币 25 亿元。本次担保额度预计自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起至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之日止，在此期间内实施不必再提请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另行审批，直接由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代表公司与其他相关方签订相关合同/协议文件。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子公司累计担保额度为人民币 235,450.0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108.21%，公司对子公司实际担保金额为人民币 211,446.20 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2023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净资产的 97.18%。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及涉及诉讼的担保。

八、备查文件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斯迪克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19日